

臺北市信義區雙永國民小學112年度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

一、仙草冰

陳幸蕙

夏日的暑熱，總是一開始便密天匝地而來，不留餘地的。挽著提籃上菜場的當兒，偶然見到仙草冰上市，就覺得那樣光潤烏沉的東西，是在為余光中的詩句「暑假剛開始，夏正年輕」做註腳。

的確，在島上小市民的生活裡，仙草冰早已成為「立夏」的標幟，當吹在臉上的風，不知不覺地暖了起來；當穿在身上的衫子，不知不覺地薄得透明時，彷彿眾所皆知的記號，仙草冰便陸陸續續的在街頭出現了。

儘管農業社會裡，種種古老的東西，都已不合時宜地漸被淘汰，或成為只能存在於記憶裡的古董；但即使是新奇討巧的冰淇淋捲大行其道的時刻，街頭巷尾，甚至每一個小康殷實的家裡，清淡雋永、市井風味的仙草冰還是被深深地懷念與喜愛著的。

仙草冰說來，其實無香無味，它最大的特徵便在於它的顏色，墨黑，一種並不怎麼適宜在夏天出現的顏色。所有屬於夏日的色彩，似乎都應是明亮的、耀眼的、令人意興飛揚的，但仙草冰卻獨願把灼熱與煩躁都沉澱下來，凝固成那樣柔潤罕見的黑玉。

也許正因為那樣近乎禪定的黑，寧靜的有如初夏之際最清涼的一塊夜空，什麼也穿透不過，因此，心浮氣躁，什麼也把握不住的夏日裡，烏亮如玉的仙草冰，就格外令人產生一種沉靜的感覺了。

而當你從小販手中，以最低的消費額把它買回來，放在透明的淺盅內，隨意用水果刀劃上幾畫，澆上一點化開的糖水，簡單的製作過程，就能產生一道非常實惠而充滿即興趣味的夏日小品來。

也許，仙草冰的整個好處，便在於這樣的不費力吧？你毫不費力地買回它，不費力地在陽臺的小几上料理它，也毫不費力地享受它停留在齒隙舌尖的感覺。那種入口之後，並無固定形狀，只是軟涼滑溜，自由激盪著唇舌的輕鬆，對任何人來說，都應是一樁特殊而有趣的飲食經驗。因此，吃仙草冰的人，絕沒有橫眉豎目或喋喋不休的；那是汗出如漿的夏日，一顆飛揚浮動的心，最近乎「止水」境界的平靜時刻，長一輩的人，常喜歡說仙草冰可以「消暑祛渴」，而領略了仙草冰的好處。

以後，赤日炎天的盛夏，似乎就真的不那麼難以忍受了，因為走在街頭，只要看見仙草冰，我們就覺得自己徹頭徹尾地被敷上一帖清涼。

二、沒有風的下午

張曉風

啊，小真真，你哭什麼呢？這樣好的天氣，你的眼睛裏怎麼還下著雨呢？我放風箏，我糊了一天的風箏。可是，它總不起來，怎麼辦呢？它就是不起來！

來，小真真，我幫你的忙。你的線一定不夠長，為什麼不找一根長線呢？線不長風箏就飛不起來的。

線很長，真的很長很長呢！我把媽媽的線全拿來了，你看，很長吧？可是，它飛不起來。

啊，小真真，你不知道嗎？你應該拖著線跑的。你不能等著風箏自己飛起來阿！

我知道，我跑了，我跑得摔了一跤呢！可是風箏不起來，它就是不起來——它是永遠飛不起來的了。

哦，小真真，為什麼呢？那一定是，嗯，那一定是你的風箏糊得不好了。

不，不，我的風箏是最好的，我從來沒有糊過這樣好的風箏。大家都說，我的風箏是最好的。

那麼，究竟為什麼呢？為什麼它飛不起來呢？我能幫助你什麼呢？

哦？你能嗎？今天下午沒有風，一點風都沒有，怎麼辦呢？

沒有風，哦，是的，沒有風，那也沒有什麼辦法了，下次再放吧，小真真沒有下次了，春天已經快完了，放風箏的時間已經過了。

其實，小真真，為什麼一定要放風箏呢？那又有什麼意思呢？就算你放得很高，說不定線斷了，你就什麼也沒有了。與其握著一截斷線，還不如保存著一個完好的風箏，是不是？

不是，當然不是。我做了它，就是要放的，放斷了也沒有關係，比放不上好得多呢！

可是，小真真，我們有什麼辦法呢？沒有風，我們又奈何？我們是不會呼風喚雨的。

那麼，你呢？你為什麼嘆氣呢？你也放風箏嗎？你也放不起來嗎？

是的，我也放風箏，另外一個風箏。可是，沒有風，我又能怎麼樣？我不能哭——我要是一哭，所有的房子就都要淹水了，小真真的鐵床也要漂起來了。

哦？是嗎？那麼請你不要哭吧，我也不哭了。

對了，小真真，你記住吧，我們都沒有辦法呼風喚雨，但我們總還有辦法叫自己不哭的。瞧，你笑了，對了，就是這樣。我們總能等到一個春天的——一個有風的春天。

三、活在當下，才能塑造未來

黛恩

一個人一旦出了鋒頭，就像是赤裸地呈現在眾人眼前，每一個言行舉止都會被人拿放大鏡來檢視，種種的毀譽都會接踵而來。如果不能保持「我就是我」的坦然態度，勢必會感到左右無措。美國網球女將比莉·晶·金恩十四歲的時候，就已經參加過許多場正式的比赛了。她回憶當時對自己的每一場比賽都相當在乎，每次賽後都會將那一場比賽的相關報導剪下來，做成剪報。

有一次，她打輸了，那場比賽以六比零，六比零直落二被淘汰，這樣的結果讓她十分難過，體育報紙更以頭條報導她一局都沒有拿到，讓她深受傷害，甚至覺得痛不欲生。那時，她的父親將她帶到一旁，語重心長地告訴她，他不認為看自己的相關剪報會有什麼好處，最好以後也不要再看了，因為她日後將會面臨到更多曲解和浮妄的言論，只要不去聽，這些壞話所帶來的危險性就能減低；而他也不希望她因為愛聽讚美言辭，而淪為自大之輩。最後一句話，對小小年紀的比莉來說，影響更是深遠。

他說：「閱讀有關自身結果的報導，有如閱讀妳的昨日；身為運動員，妳該做的就是打好今天的比賽，妳應該活在當下，才能塑造未來。」比莉由父親身上，學到了「活在當下」的人生哲學，更學到每個人都必須珍惜每一刻，而遭逢未來時，更必須堅持下去，並竭盡所能地去解決。

羅斯福總統的夫人艾琳諾，羅斯福曾這麼說：「不經你的同意，沒有人能使你自覺低劣。」換言之，別人的言語並不見得能讓你覺得高貴或低劣，一切都是自己心中的那把天平得出來的結果；我們覺得自己高貴就是高貴，覺得自己不如人，就是低人一等。

我們得先認清自我的價值，喜愛自己的存在，那麼，我們的存在才有意義。未來，勢必會有更多的遭遇與險阻，為了克服人生中的種種挑戰，我們必須具備堅定的自我意識；如果光是聽從他人評論且隨之搖擺，就無法獲得洞察自我的銳利目光。

所謂「指望別人為你引路，勢將迷途」，就是這個道理；與其如此盲目，倒不如保持自己的人生方向與速度，在當下盡情地活出一片燦爛。

四、誘鳥記

可白

我家旁邊有一棵大榕樹，枝葉茂密，還結滿了榕果，因此吸引了許多小鳥來來去去。

有一天，兩隻畫眉從樹上飛來，就近在我家陽台的遮雨棚上做窩。牠們天天在窗欄外的花枝上戲耍，從軟枝黃蟬跳到紫藤的花上，又從紫藤的花跳向搖晃的茉莉。銀鈴般的歌聲，總是吸引著我，讓我忍不住放下手邊的工作，躲在窗邊窺看。

過了不久，牠們孵出五隻小鳥，每天早上都帶出來，吱吱喳喳的在花枝上喝露水。我很希望牠們能飛進鐵欄杆和我作伴，可是牠們卻小心翼翼地與我保持距離。

大概需要放一些「餌」吧，我想。於是我慷慨的抓了一把米灑在窗台上。小鳥飛來，依舊只在花枝上跳躍，對肥美的米粒視若無睹。不一會兒，米粒被螞蟻搬光了，小鳥還是沒有飛進鐵欄杆。

啊！我知道了，一定是米粒太大，小鳥吞不下去。於是我又抓了一把米，用磨咖啡豆的小機器磨碎，灑在花盆四周，然後退兩步，坐下來等待。沒想到等半天等不到牠們。一陣風吹來，吹得我一頭一臉的碎米粒——伴著咖啡香。後來，有人教我把整穗玉米掛在鐵窗上，方便牠們抓著啄食。我也照辦了。可是等了好幾天，眼看玉米變成乾了，牠們還是執意不肯飛進鐵窗，彷彿都受過最專業的「安全教育」。

小鳥真的那麼難「釣」嗎？我不服氣的抱怨。

一個朋友聽見了，很緊張的警告我：「小心哦，當初我就是像你這樣異想天開，到處撒鳥食，沒想到把附近的麻雀都引了來。又吵又鬧，啄光我的花芽不說，還在窗台上堆滿鳥糞，又臭又髒又招蚊子小蟲，現在我都想天天放鞭炮趕鳥啦！」

「怎麼會有這樣的結局？」我不禁莞爾。看來，「保持距離」還是讓大家都安心的作法，鐵窗外的就讓牠們翱翔在鐵窗外吧！

五、人苦於不自知

洪蘭

紐約有一棟摩天大樓的老闆，每個月都為昂貴的電梯修理費而苦惱。因為樓很高，電梯不是一叫就來，乘客往往等得不耐煩，一直連續的按鈕，所以電梯的鈕壞得很快。人們雖然看見電梯鈕已經亮了，還是要自己再按一下才安心，好像別人按的都不算，非得自己的「魔術指」按一下，電梯才會來。

這位老闆在電梯旁邊貼了很多的告示，請乘客不要一直按鈕，都沒有效。最後他貼出懸賞，如果有人可以使乘客改變一直按鈕的壞習慣，將給予厚獎。結果一名心理學家在電梯門上裝了一面很大的鏡子，輕易的解決這個問題。因為鏡子使乘客可以看見自己的猴急樣，因此一站到鏡子前面，立刻變得禮貌了，原先擠擠攘攘的人群，在鏡子前都變成紳士、淑女，很有耐心的等待電梯的到來。這就是鏡子的妙用。

很多時候，人並不是故意要做出某些惡行惡狀，只是不知道自己這樣做時是什麼德性，人苦於不自知而已。

有一個實驗非常有趣，實驗者想知道寄生在別人窩裡的小鳥，如何知道自己是誰。例如椋鳥專門把蛋下在麻雀的窩裡，讓麻雀替他孵蛋；但是椋鳥長大了並不會以為自己是麻雀，還是會找椋鳥交配。牠是怎麼知道自己與養父母不一樣的？康乃爾大學的實驗者把剛孵出的椋鳥放在實驗室隔離長大，不讓牠看見任何一隻鳥，然後把一些小鳥的羽毛染色，另一些則保留原來顏色，等小鳥長到兩個月大，再把兩隻成年的椋鳥放進實驗室，一隻是染了色的，一隻是沒染的。結果發現小鳥喜歡與自己一樣顏色的大鳥在一起。這表示牠會檢視自己，知道自己的特徵，在腦海中形成一個樣板模型，然後將其他的鳥與自己相比，產生我們看到的「物以類聚」現象。

這個實驗很重要，它第一次讓我們看到動物可以檢視自己，以知道自己是誰。演化雖然讓我們的眼睛只能看見別人的刺，看不見自己的樑木，但是人發明了鏡子來彌補這項不足。或許當公僕看到自己對待頭家的冷面孔時，服務的態度會好一點。

鏡子，是人類最重要的發明！您說是不是？

六、春天裡的春天

謝武彰

有人說，臺灣四季如春。對於住在寒帶的人來說，當然是。我的韓國老朋友冬天到臺北來的時候，只穿一件襯衫就到處跑，還一直說天氣好暖和呀！那時候，大多數的臺北人都已經穿上夾克、毛衣了。

雖然，有人說台灣四季如春；但是，當寒流來了，大家還是會把厚夾克、圍巾、手套，全都穿戴在身上了。這時候，難免就會對「四季如春」這句話懷疑起來。所以，對住在台灣的人來說，四季如春中還是四季分明的。當冬天即將過去，大家就會懷著「春天還會遠嗎？」的想法，這樣的期待和希望，很像度過黎明前的黑暗。

所以，當大家熬過了冬天，春天來臨的時候當然是充滿欣喜的。春天一到，變化可大了。在不知不覺中、在一夜之間，暗暗、陰陰的樹葉間，長出了翠綠、鮮綠的新芽來了。路邊看來沒有一點生氣的杜鵑，開了紅的、白的花朵。只剩下枝桠的木棉樹，開出了又大又紅的花朵。空氣中瀰漫著草的味道、花的味道。即使住在都市裡，也是能感覺得出這些變化的，只要你用耳朵、鼻子、眼睛和皮膚，仔細感覺一下，就馬上知道——啊哈！春天來了。再把這種心情和感覺，誠實、樸素而仔細地寫下來，不就是一篇可讀的文章了嗎？

當然，你還可以抬頭看看遠方，山的臉色變得更「綠」了。你還可以抬頭看看天空，雲已經變白，而且一朵一朵的。天空好像為了要看得更寬、更遠，一直向後退，而變得更高、更藍了。

當然，那討人厭的冬雨，現在也已經變成受人歡迎的春雨了。也許是細如針、細如牛毛，也許是像豆子、像珍珠，也許是「隨風潛入夜，潤物細無聲」（杜甫·詩），也許是叮叮咚咚，也許是嘩啦嘩啦。春天的雨，就是這麼變化多端。小草樹葉更綠了，花朵更香、更美了，水田更飽滿了，溪流更活潑了，也都是由於春雨的緣故有人說臺灣四季如春，熬過了冬天以後，我們就把這句話當真吧！那麼，臺灣的春天就是春天中的春天了，雨就是春雨中的春雨了，樹木、草葉、花朵，更是一發不可收拾了。映照著藍天、懷抱著白雲的水田，就更是可以播種和期待豐收了。

這一切，如果沒有幾場春雨來熱烈演出，春天一定又寂靜、又寂寞吧？看，一陣叮叮咚咚春雨的音樂會以後，那細如針的春雨，又在天空中隨風飛舞，以飛快、我們看不懂的方法，把春天繡得像一幅圖畫，掛在大家的眼前了。

七、琥珀珠

劉興詩

海潮捲著雪白的浪花，一陣陣沖到沙灘上。

潮水退了，沙灘上留下許多美麗的貝殼、海藻和珊瑚砂。這是大海爺爺送的禮物，每天都有不少被海水沖帶到沙灘上。

一個孩子跑來，他要挑選一個最好的禮品，放進愛科學小組的展覽室。

白色的海螺，太平凡了；紅色的珊瑚砂，可惜已破碎了；五彩斑斕的扇貝，外表雖美麗，卻沒包含什麼寓意……。

忽然，一顆透亮的黃色珠子映進了他的眼睛。它是這樣的濃黃，黃得像晚秋的菊花瓣；又是這樣的透明，太陽光一射，整個珠子都變得亮晶晶的。它具有一個水滴狀的外形，彷彿是大海剛灑下的一滴淚珠。

的是，這顆黃得透亮的珠子裡還有一隻小蜜蜂。是誰的巧手描繪的嗎？不！它不是假的。頭兒，腿兒，薄薄的翅膀，全是好好的。好像一陣微風吹來，翅膀還會輕輕掄動似的。

孩子感到很奇怪。這是一顆罕見的珍珠，還是海龍王皇冠上的寶石？為什麼裡面藏著一隻小蜜蜂？難道海底真有一個百花爭豔、蜂蝶紛飛的神祕花園？

「不，它不是珍珠，也不是海底的寶石。」海水輕輕波蕩著，在孩子的耳畔輕聲細語，「這是一顆琥珀。關於它，有一段故事……」

三千萬年前，這兒有一座小島，島上長滿了青翠的松林，還有許多好看的花。這兒的花蜜有一種奇妙的作用。誰要是伸出舌頭嘗一下，老人立刻就能變得年輕，垂死的病人也能馬上恢復健康。

那時，在很遠的地方，有一群蜜蜂，釀了許多花蜜，日子過得非常快活。想不到有一群凶惡的馬蜂飛來，搶了他們的花蜜，占據了他們居住的蜂巢。小蜜蜂英勇地抵抗，雖然最後趕走了敵人，但許多蜜蜂都犧牲了。有的受了重傷，生命危在旦夕。

一隻小蜜蜂打聽到這兒有奇妙的花蜜，可以挽救夥伴們的生命，便飛來尋找。從家鄉到海邊，很遠、很遠，要飛過三十三座高山、九十九條大河。天上有許多捕食昆蟲的鳥兒，樹枝上張掛著一幅幅陷阱似的蜘蛛網，一不小心，就會丟掉性命。

八、浴缸裡的大發現

距今二千二百多年以前，在義大利西西里島東南部的一個古城裡，有一位著名的科學家，名叫阿基米德。

阿基米德在當時是一位宮廷科學家，有一次，國王命令金匠打造一頂王冠，當這頂金光閃閃、耀眼奪目的王冠打造完成後，大臣們無不嘖嘖稱奇，認為是稀世傑作。然而，國王卻對王冠的製作材料起了疑心，懷疑金匠偷工減料，在王冠中摻入了其他金屬。於是他要阿基米德在不破壞王冠的情況下，想辦法查明真相。

這個問題可真是難倒了阿基米德，雖然他日夜不停的思考，一天到晚都在這個棘手的問題上打轉，但一時也想不出很好的辦法，來證明王冠是否摻入了其他金屬。

有一天，阿基米德覺得很疲憊，便打算到澡堂洗澡，希望藉由泡澡，讓多日來苦惱的心情鬆弛下來。當他進入浴缸時，缸內的水位立刻上升，並且溢了出來。他躺在浴缸裡，腦中仍然想著王冠。想著、想著，一個念頭閃過：「如果把王冠放入注滿水的盆子，水也會溢出來吧！」阿基米德的心裡感到有些興奮。他繼續想著：「如果王冠是純金打造的，王冠和同等重量的純金塊，體積大小應該相同。那麼，它們放進水盆時，溢出的水應該會一樣多。」「如果王冠摻了其他金屬，王冠的體積和純金塊的體積一定不一樣大，那麼他們溢出的水量就不同了。」

想到這裡，阿基米德突然從浴缸中一躍而起。他高興的向大街跑去，邊跑邊叫著：「我知道了！我知道了！」行人們看到阿基米德在街上狂奔，都以為他瘋了。

阿基米德如旋風般的衝進了王宮，把國王嚇了一跳。只見他語無倫次的反覆說著：「我知道了！我知道了！」直到國王把袍子遞給他穿上，他便迫不及待的請國王準備三個水盆及和王冠同等重量的純金塊和白銀。之後，阿基米德把王冠、金塊和白銀依次放進水盆裡，並且測量溢出的水量。最後，他發現白銀溢出的水量最多，其次是王冠，最少的是金塊。這個結果，說明了王冠確實被摻入了其他金屬，也證實了國王的疑慮，金匠因此受到了應有的懲罰。

解決了王冠的問題後，阿基米德對生活周遭環境與事物更加細心留意。他的研究與發現，對後來人類科學的進步，有很大的貢獻呢！

九、荷葉正盛滿著雨水

吳源茂

那一陣雷雨，太恐怖了。烏雲好像無數的黑旗，在天空中搖晃翻滾著。狂風追著大雨，雨水霹哩啪啦的灑下來；雷聲咬著閃電，閃電一亮，雷聲就轟隆隆的打下來。天空好像在舉行廟會，鼓聲、鞭炮，煙灰四散。嚇得我們都摀著耳朵，眯著眼睛，在家動也不敢亂動。

才一會兒的工夫，雨停了，雲開了，天空清了，雷電不見了，我們像水面上的小魚又鑽動起來。

爸爸說：「走，我們去荷花田玩水珠。」

我早就注意到附近那一片荷花田了。雖然是不太開花的品種，葉子卻像倒扣的雨傘，最適宜裝雨水。

從馬路上望下去，荷葉上都盛滿了剛下的雨水。不過，風比我們先到荷花田，它已經搖著荷葉上的水；只是，風太笨拙了，常弄偏了荷葉，水就「ㄈㄨㄚ」的一聲，滑進田。

我們走在田埂上，水在荷葉上都變成了大珠子、小珠子。弟弟最喜歡拍著荷葉，讓葉上的水滴，碎成很多的小水珠，然後搖動荷葉，讓小水珠像珍珠般的滾動。從亮晶晶的水珠中，我彷彿看到閃電困在裡面。

爸爸發明了一種玩法，首先他將高層的荷葉推一下，讓水流到中層的荷葉上，再溜到低層的荷葉上。弟弟拉著褲管，等待低層荷葉的水，沖到他的腳，然後哈哈大笑說：「瀑布到家了。」

我則站在田埂上，等著媽媽和弟弟走過來，然後猛拍荷葉的水，讓水爆炸起來，濺得他們滿身都是。我們的笑聲、尖叫声，使得荷花田好像又下了一場小雷雨。突然，有兩隻水鳥，從田走上田埂，歪著頭，看了我們一下，又下田去了，不知道牠們想說什麼？

我卻大聲的打著招呼說：「哈囉！剛剛的雷雨好恐怖，有沒有嚇壞你們？」

弟弟接著說：「這兩隻水鳥真好，下雨天，有這麼多的雨傘可以撐。真想下雨天，撐傘出來玩。」

爸爸擦了一下臉上的水，說：「下次下雨時，我們就撐傘來聽雨在荷葉上打鼓的演奏會。」

十、下雨的時候

林芳萍

咚隆隆！咚隆隆！咚隆隆隆！一艘揚著黑帆的海盜船，大聲地敲著戰鼓，從天空的另一頭由遠而近地航行過來了。

弟弟拿著紙筒卷成的望遠鏡，來來回回地跑著，一面探測戰況，一面報告敵情。我躲在阿媽用圓板凳和長板凳拼起來晒棉被的「防空洞」裡，緊張又興奮地等待戰爭爆發。

果然，咻——地，一瞬間，防空洞被炸裂開！哎呀！糟糕，我隻身暴露在戰火天光中了。真沒想到最安全的地方竟然是最危險的地方！不！等等，我不是孤單一個人，還有阿媽呢！她還在胸前緊抱著一個大包袱，準備和我一起逃亡。不！等等，那也不是一個包袱，是一條棉被。正是我的「防空洞」哩！

阿媽小跑步地把「防空洞」運回大後方的屋裡，還回頭對我和弟弟發出了撤退的軍令：「要下西北雨嘍！快回來！」

不一會兒，天空已經聚集了成隊的船隻。大大小小的黑旗，風動飄揚，隨時準備向大地宣戰。當大炮「轟！」一聲響起，無數透明的雨箭落下，射在低著頭的花兒上，花兒的頭更低下，射在發著抖的葉子上，葉子抖得更厲害了；小鳥兒撲撲拍著翅膀，疾飛在箭陣中，驚叫得更倉皇了。

我退守在窗前，看著初雨攻占的大地。

斜斜的雨箭變成了長長的雨線。一段一段交織成一匹從天空垂瀉而下的白絲緞。我想，如果能學「傑克與豌豆」裡的傑克，從地面攀著絲線爬到天上，不知道會不會看到巨大人的媽媽，正在織著這匹「雨的布」？透明的布上還繡著遠遠的山和濛濛的樹，還有阿媽家這幢紅色的小屋。

我在屋裡聽著雨聲。聽雨在屋簷上敲木琴，一片瓦叮叮，一片瓦噹噹，叮噹叮噹；聽雨在樹葉上搖曼陀鈴，一葉淅淅，一葉沙沙，淅沙淅沙沙；聽雨在山頂上打鼓，一聲咚咚，一聲隆隆，咚咚隆隆隆。在大雨的音樂裡，所有的聲音都變成了有節奏的配樂，配合著美妙的主旋律。

當雨越下越大，圓圓的雨珠子一串串掛在屋簷下，成了一面水晶簾幕。我搖身一變成水濂洞裡的美猴王，讓自己在內心世界的花果山中，騎著「想像」這根金箍棒騰空翻筋斗。雨哪裡能阻擋我呢！